

和谐青少年住院医疗保险费率表

一、年基准费率

1、基本责任（住院医疗费用保险金）

单位：人民币元

给付方式一：

年龄（周岁）	年基准费率
0-5	14.72+基本保险金额×0.46‰
6-10	7.10+基本保险金额×0.24‰
11-15	8.28+基本保险金额×0.28‰
16-20	9.46+基本保险金额×0.32‰
21-25	12.12+基本保险金额×0.41‰

注：1) 上表是以享有基本医疗保险身份参加、等待期为 30 天、免赔额为 0 元、给付比例为 100% 的年基准费率

2) 保险费=年基准费率×等待期调整因子×免赔额调整因子×给付比例调整因子×基本医疗保险调整因子

给付方式二：

年龄（周岁）	年基准费率
0-5	17+基本保险金额×0.35‰
6-10	10+基本保险金额×0.24‰
11-15	12+基本保险金额×0.28‰
16-20	14+基本保险金额×0.32‰
21-25	15+基本保险金额×0.57‰

注：1) 上表是以享有基本医疗保险身份参加、等待期为 30 天、给付比例按《住院医疗费用保险金累进给付比例表》（见下表）执行的年基准费率

2) 保险费=年基准费率×等待期调整因子×基本医疗保险调整因子

《住院医疗费用保险金累进给付比例表》

每次住院医疗费用	保险公司给付比例	被保险人自负比例
100 元（含）以下部分	0	100%
100 元以上 1000 元（含）以下的部分	55%	45%

1000 元以上 5000 元(含)以下的部分	65%	35%
5000 元以上 10000 元(含)以下的部分	75%	25%
10000 元以上 20000 元(含)以下的部分	85%	15%
20000 元以上 30000 元(含)以下的部分	90%	10%
30000 元以上的部分	95%	5%

2、可选责任（门诊大病医疗费用保险金）

单位：人民币元

年龄(周岁)	年基准费率
0-5	3.68+基本保险金额×0.12‰
6-10	1.77+基本保险金额×0.06‰
11-15	2.07+基本保险金额×0.07‰
16-20	2.37+基本保险金额×0.08‰
21-25	2.96+基本保险金额×0.10‰

注：1) 上表是等待期为 30 天、免赔额为 0 元、给付比例为 100% 的年基准费率

2) 保险费=年基准费率×等待期调整因子×免赔额调整因子×给付比例调整因子

二、等待期调整因子

等待期日数	0 日	30 日	60 日	90 日
调整因子	1.5	1.0	0.9	0.8

注：1) 该调整因子适用于住院医疗费用保险金给付方式一及给付方式二、门诊大病医疗费用保险金责任；

2) 保险期间届满 60 日前重新投保时按照等待期为 0 日计算重新投保保险费。

三、免赔额调整因子

每次免赔额	0 元	50 元	100 元	200 元
调整因子	1	0.985	0.97	0.94

注：该调整因子适用于住院医疗费用保险金给付方式一、门诊大病医疗费用保险金责任。

四、给付比例调整因子

给付比例	100%	95%	90%	85%	80%

调整因子	1	0.95	0.9	0.85	0.8
------	---	------	-----	------	-----

注：该调整因子适用于住院医疗费用保险金给付方式一、门诊大病医疗费用保险金责任。

五、基本医疗保险调整因子

基本医疗保险状态	不享有基本医疗保险或公费医疗	享有基本医疗保险或公费医疗
调整因子	2.94	1

注：该调整因子适用于住院医疗费用保险金给付方式一及给付方式二。